

动物实验中心安全管理及行为守则

(2020年8月修订暂行)

为加强动物实验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管理,保障中心拥有一个安全、整洁、高效的工作环境,更好地支撑和服务于研究所的科研发展,同时也为了保证实验人员的人身安全及国家财产免遭损失,特制定如下守则。

1.门禁申办及管理:中心大门实行刷卡准入制度。进入动物实验中心的人员须由其本人提出申请并由所在课题组组长签字,开通门禁权限。申请者应认真阅读学习本守则,提交动物实验中心门禁权限申请表(见附件),同时须提供体检结果证明(1年以内的胸部X光片检查);凡参加昆明植物所年度体检的人员可以出示体检结果,未参加年度体检的人员需到县级以上人民医院体检。出入卡专人专用,不得转借他人;未经允许不得携带无关人员进入中心。已开通门禁权限的人员离所后,中心将取消该授权。门禁系统管理员:杨莲, 18988472956, yanglian@mail.kib.ac.cn。

2.进出登记管理:实验人员进出动物实验中心开展工作时,必须先如实填写《动物实验中心进出记录表》,该记录台账将长期存档。

3.公共安全要求:凡在中心开展实验工作的人员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加强防火、防爆,控制污染源排放。禁止明火、电炉,禁止吸烟,不得堆放易燃易爆物及大量可燃物品;严禁私自接拉电源、电线、插座、开关,不得超负荷用电,如有改造需求应联系研究所后勤保障中心。不准将食物等与开展实验无关的物品带入

中心，不得在中心内烹饪食物、饮酒、抽烟或吃零食。个人物品应放入走道的储物柜，并及时整理避免长期占用，不得在实验操作间存放私人物品。实验人员须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爱护公物，保持室内安静，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4.实验人员上岗资质及培训：按照市科技局要求，开展动物实验的人员需取得昆明市实验动物行业协会颁发的“昆明市实验动物从业人员岗位培训”证书，该证有效期三年。昆明市实验动物管理办公室每年会集中举办一次培训并组织考试发证，未持证及证件过期人员须及时报名参加培训并考取证书后方可开展动物实验。凡新申请进入动物实验中心开展实验的人员，还须参加活性筛选中心组织的动物实验中心基本操作培训，合格后方可获得进入许可。

5.实验操作规范及安全：实验操作人员开展动物实验工作前，应事先获得课题负责人的同意，对研究方案进行评估，确保已掌握开展该课题所需要的实验技术和做好防护措施，并有能力完成该动物实验。为保证实验操作的规范性和人身安全，实验人员进入动物实验中心后必须穿戴实验服，进行实验操作时必须按要求进行穿戴防护（实验服、手套、口罩、帽子、鞋套等），开展实验时应遵循相应的操作标准和规范。做完实验离开实验室时，应关闭所有实验使用的仪器设备，检查水电，并及时锁门，同时将当天实验产生的废弃物带出实验中心。

6. 实验动物使用申请和伦理审批：每个实验方案需提前做好伦理审查工作，计划采购实验动物及开展新的研究项目前，应至少提前一周填写《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实验动物使用申请及伦理审查

表》，经申请人和课题负责人签字后提交至动物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方可购买和使用实验动物。相关实验人员需合理设计动物实验，遵循 3R 原则，采用科学的麻醉技术，减小手术创面，善待实验动物，禁止虐待、饥饿实验动物，必须按照允许的实验动物饲养密度进行分笼。

7. 动物来源及管理：进入中心的实验动物必须是合规来源，符合国家检验标准，严禁向无《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购买实验动物。所购买的每个动物批次都需留存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清单、《实验动物质量合格证》（原件）、《实验动物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将扫描件备案至动物管理委员会；特殊情况下需索要动物遗传背景资料及微生物、寄生虫学检查报告。实验动物隔离观察结束后及时上架。在饲养使用过程中严禁发生动物逃逸的行为，如有发生必须立即全力追回并妥善处理。

8. 垫料、饲料来源及管理：进入中心供实验动物使用的垫料、饲料也必须是合规来源，符合国家检验标准。垫料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没有无菌、Co60 辐照、SPF 级等明确标示的垫料必须先灭菌再使用；所购饲料应标示有无菌、Co60 辐照、SPF 级等方可喂食实验动物（若饲料无上述标识，必须经灭菌处理后方可使用）。垫料、饲料须按规定整齐摆放到指定的各课题组储物架。

9. 笼具维护：应保持动物饲养环境的洁净，笼具和垫料必须定期（3-5 天）进行置换，置换下来的笼具应立即清洗和灭菌处理，更换后的垫料必须立即带出动物实验中心，不得将笼具、垫料等随意堆放

在通道过夜。

10.脉动真空灭菌柜使用：操作使用脉动真空灭菌柜时，应先仔细阅读并学习挂在仪器傍边墙上的操作使用规程并严格做好使用登记记录。灭菌结束后，及时打开灭菌柜装载门、取出灭菌物品，关闭灭菌柜、压缩机电源，但不要关闭软水机和水泵的电。发现运行异常，应立即中止并及时报告。

11.卫生清洁及实验废弃物处置：公共卫生区域按值日表由课题组轮流打扫，每次打扫干净后用含氯消毒液或者 84 消毒液拖地；室内卫生由每次做完实验的相关实验人员及时清理打扫，并每天用含氯消毒液或者 84 消毒液拖地；垃圾需当天实验结束时及时运走，严禁存放于通道过夜。动物尸体应包裹并密封，用记号笔标注日期及课题组，经称重、登记后保存在指定冰柜中（登记需填写存放人姓名、课题组、时间、动物种类、数量、重量信息等），中心将统一委托有资质的环保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其它生物垃圾（手套、注射器、针头等）请按照后勤中心的要求，用黄色专用垃圾袋分类存放，送至研究所的危化废弃物中转库（**中转库工作人员：易佳云，联系电话：**

15969403201）。如果实验涉及的动物模型有人畜共患病或者有毒有害，必须将实验过程中使用的所有物品（包括垫料、手套、针头、器皿等）先进行严格消毒灭菌后再进一步处理。

12.储物架使用及管理：洗消间的公共储物架仅供暂时摆放已清洗待灭菌的笼具、水瓶等，应将物品及时灭菌，不要长时间占用，以方便其它课题组后续使用。储物间的储物架按课题组进行分配使用，

课题组应定期清洁，并保证存放物品的整齐、整洁。物品在运输过程中造成外包装污染或者损坏的需及时更换并消毒处理；实验人员应密切注意储物架上的物品是否有霉变、生虫、泛油等腐变现象，一旦发现应立即移出动物实验中心。公共储物架用于存放公共物品，严禁课题组占用。

13.实验设施安全运行与维护：实验人员要严格做好各自实验动物饲养间的设备运行使用记录、环境设施紫外消毒记录、IVC 系统运行记录、设备维修保养记录、实验动物福利审查记录及洗消间高压灭菌柜使用运行记录的填写（相关的记录表格由中心杨莲负责统一规范格式并将电子版本发给每个课题组具体负责人员）。

14.突发情况应急处理：任何人发现中心出现可疑情况或安全隐患，都应及时向中心管理人员报告，同时报后勤保障中心安（**安全管理工作人员：武涛，手机：13888165168**）；出现事故应立即汇报并采取必要措施，保护现场、留存证据。

15.上述要求应认真遵守，发现违反者将予以警告，视情况处以50-200元罚款。严重者通报其所在课题组，并取消门禁权限，限期整改。如有情节严重、违法违纪或造成重大影响者，上报研究所安全工作委员会处置。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所

动物管理委员会

2020年8月19日

附件 1:

动物实验中心使用及门禁权限申请表

中科院昆明植物所动物管理委员会:

本人_____，身份_____（职工/学生/客座等），岗位培训证书编号_____，隶属于_____课题组，联系电话_____，已经认真阅读了《动物实验中心安全管理及行为守则》的全部内容，清楚文中要求并保证严格遵守。现申请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进入动物实验中心开展实验，拟申请笼位_____个；并申请开通动物实验中心门禁权限。

附注：凡是进入动物实验中心实验人员必须遵守《动物实验中心安全管理及行为守则》并服从动物管理委员会和饲养间管理人员管理，若有违反，经提醒教育不做出整改者将通报其所在课题组并限期整改；通报其所在课题组在期限内仍未整改者，将永久剔除其课题组所有人员进入动物实验中心开展实验的资格。

本人_____已经认真阅读上述附注内容，清楚并认可附注要求！

申请人签字:

课题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动物管理委员会审核意见:

门禁权限开通起止时间:

审核人:

年 月 日

附件 2: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实验动物使用申请及伦理审查表

申请部门: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课题名称:	
申请人:	技术职称: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课题负责人:	技术职称: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动物实验操作人员及证书编号:	
拟进 动物 情况	动物来源:
	品种: _____ 品系: _____ 等级规格: _____
	数量: _____ 只(♀ 只; ♂ 只) 申购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进驻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结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研究方案 (包括实验目的、实验材料、实验方法、观测指标、实验结束后处死动物的方法等)	

申请人承诺：

本表所包含的内容属实，如获批准，我将严格按照批准的方案进行研究，并遵守研究所实验动物管理的相关规定。

申请人签字：

课题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审查
依据

1. 该项目是否必须用实验动物进行实验，即能否用计算机模拟、细胞培养等非生命方法替代动物或用低等动物替代高等动物进行实验；
2. 表中所填申请人资格和所用动物的品种品系、质量等级、规格是否合适，能否通过改良设计方案或用高质量的动物来减少所用动物的数量；
3. 能否通过改进实验方法、调整实验观测指标、改良处死动物的方法，来优化实验方案、善待动物；
4. 保证动物福利措施是否落实。

动物管理委员会审批意见：

经审查，同意执行。

伦理审查小组（签字）：

动物管理委员会（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申请部门填到室、园（库）、中心；2、申请人为项目负责人本人时则只填负责人一栏；3、联系电话填本项目申请人和负责人的电话；4、实验要点只写摘要；5、附则。5.1 本规程由中科院植物所实验动物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5.2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生效实施。